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奧運來源 民生報日期 801129版面 二版

箭協奧運隊選拔辦法通過

男女射箭選手參賽標準均為1260分

記者 江彥文／報導

●全國體總強化委員會，昨晚通過巴塞隆納奧運男女射箭參賽標準均為1260分，另同意角力協會及游泳協會續聘外籍教練一年。

射箭協會昨天提報巴塞隆納奧運代表隊選拔辦法，將以初、複、決選3階段進行，最後選出男、女各3位代表

隊參加奧運總集訓。

箭協原提出經過上述選拔過程選拔出之代表選手必須具備1250分的實力，經強化委員會要求提高至1260分。

中華奧會訂下月9日討論巴塞隆納奧運各項運動參賽標準，目前已送體總的協會包括舉重、及射箭，田徑協會已根據國際田徑訂出標準，但尚未提報體總。

